

证券代码：839284

证券简称：万盛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施小英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15年11月至2017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于2017年7月辞去公司以上职务。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注塑件、五金冲压件、钣金件、模具、家用电器及配件、净水机、水处理系统及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汽车配件及汽车节能产品、空气净化设备及产品；塑胶喷涂；销售：水暖器材、家用电器、电机、塑料粒子；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特种劳动

	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南官渡路9号1-9幢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和间接持有 69.0959%的股权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施小英	
股份名称	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2年/5月/18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2,918,500 股，占比 52.9296%
		间接持股 7,000,000 股，占比 16.1663%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29,918,5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 占比 69.095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918,500 股, 占比 69.095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 益 30,310,000	直接持股 23,310,000 股, 占比 53.8337%
		间接持股 7,000,000 股, 占比 16.1663%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 占比 7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0,310,000 股, 占比 7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2年5月1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施小英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挂牌公司391,500股,合计拥有权益比例从69.0959%变为70.0000%。

####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自愿增持行为。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施小英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施小英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苏州万盛塑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施小英身份证件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施小英

2022年5月18日